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电子直销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投资者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通过货币基金赎回转申购(含定期定额赎回转申购)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产品的交易行为，开展申购费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经本公司公告在电子直销平台开通申购业务的旗下公募基金产品。

二、适用规则

2026年5月6日（含）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的电子直销平台办理货币基金赎回转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赎回转申购)实行优惠费率，免收非固定费率区间的转申购费用，固定费率区间的按原费率执行。

本次调整不影响基金的其他费用及收费模式。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开始、结束及调整以本公司的通知为准。费率优惠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本公司官方公告为准。特殊基金产品不适用上述费率优惠方案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三、信息咨询

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

中银基金官方网站（www.bocim.com）

中银基金官方微信服务号（在微信中搜索公众号“中银基金”并选择关注）

中银基金官方 APP 客户端（在各大手机应用商城搜索“中银基金”下载安装）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3、本基金管理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4、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直销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电子直销业务交易协议和规则，了解电子直销交易、货币基金赎回转申购业务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6日